

中国反权色交易 第一书

腐败

反权色交易调查报告

LEI HAI CHUANGTA FAN QUANSEJIAOYI DIAOCHA BAOGAO
女性与廉洁文化研究中心◎编写

本书是作者多年从事反权色交易研究的成果，也是作者多年从事反权色交易研究的成果。本书以大量的事实和数据，揭露了权色交易的种种内幕，分析了权色交易的成因和危害，提出了反权色交易的对策和建议。本书是反权色交易领域的一部力作，也是广大干部群众了解权色交易、抵制权色交易的重要读物。

群众出版社

中国反权色交易第一书

腐败床榻

——反权色交易调查报告

女性与廉洁文化研究中心 编写

群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腐败床榻:反权色交易调查报告 / 女性与廉洁文化研究中心编写.
—北京:群众出版社,2009.4
ISBN 978-7-5014-4432-8

I. 腐… II. 女… III. 廉政建设—调查报告—中国 IV. D6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31252号

腐败床榻——反权色交易调查报告

编 写 / 女性与廉洁文化研究中心
责任编辑 / 白玉生 孟向荣
封面设计 / 猫鱼书装
插 图 / 崔晓云

出版发行 / 群众出版社 电话:(010)52173000 转
社 址 /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15号楼
网 址 / www.qzchs.com
信 箱 / qzs@qzchs.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710×1000毫米 16开本 14印张 202千字
2009年4月第1版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5000册

ISBN 978-7-5014-4432-8/D·2126 定价:28.00元

目录 Contents

I 导 论

- 一、权色交易——社会腐蚀剂 / 5
 - 1. 权色交易的主要类型 / 6
 - 2. 权色交易的危害 / 6
- 二、惩防并举——遏制权色交易 / 9
 - 1. 完善法律法规——直指涉性腐败 / 9
 - 2. 严肃党纪——严惩生活腐化 / 10
 - 3. 整肃党风——倡导良好生活作风 / 12
 - 4. 加强监督——监测官员私生活 / 12
 - 5. 司法有据——“特定关系人”的司法意义 / 13
 - 6. 依法严惩——“生活腐化”贪官难逃法网 / 14

II 以权谋色——直击贪官丑行

- 一、贪官如何以权谋色 / 20
 - 1. 包养情妇的典型 / 20
 - ◎ “三妻四妾”为何成为腐化重症 / 29
 - 2. 狎妓嫖娼的典型 / 30
 - 3. 乱性成瘾的典型 / 36
 - 4. 以权谋色的女贪官 / 43
 - ◎ 剖析贪官的“好色逻辑” / 45

目录 Contents

二、以权谋色导致贪腐恶果 / 47

1. 贪色导致了以权谋财 / 47

2. 贪色导致了权力滥用 / 54

◎“贪色——贪财——滥权”的腐败定律 / 61

三、贪官为何以权谋色 / 62

1. 自身无德——贪官以权谋色的主观因素 / 62

2. 他人诱惑——贪官以权谋色的人际网络 / 64

3. 监管缺失——贪官以权谋色的制度缺陷 / 66

III 色权交易——剖析性贿赂

一、解码“性贿赂” / 72

1. “性贿赂”之争 / 72

2. 定义“性贿赂” / 73

二、色诱——性行贿与女性 / 74

1. 女性作为主动型性行贿者 / 74

2. 女性作为被动型性行贿者 / 84

◎她们贿赂的是“权力” / 88

三、色贿——性行贿与男性 / 90

1. 奉献美色的“皮条客” / 90

2. 为色官提供嫖资的商人 / 95

◎“皮条客”的性贿赂伎俩 / 96

四、色惑——性受贿的贪官 / 98

1. 主动索贿型 / 98

目录 Contents

2. 来者不拒型 / 99

五、性贿赂现象的深度分析 / 102

1. 社会权力结构的性别不平衡是性贿赂存在的根本原因 / 102

2. 利益交换是性贿赂恶性循环的现实动力 / 103

3. 不良社会风气是性贿赂蔓延的社会土壤 / 105

4. 价值观严重变异是性贿赂存在的主观因素 / 107

IV 以色谋利——聚焦情妇现象

一、以色谋权与人事腐败 / 113

1. 贪官情妇的离奇仕途 / 113

2. 情妇得道、亲友升天 / 117

◎“献身”贪官缘何就能“赢取”权力 / 118

二、以色谋钱与经济腐败 / 120

1. 贪官情妇的财富之路 / 120

◎奇特政治生态造就“色腐型”经济腐败 / 124

2. 贪官情妇成为“贿托” / 125

◎利益捆绑使情妇成为贪官腐败的左膀右臂 / 126

三、贪官情妇为何成为腐败助推器 / 127

1. 贪官与情妇结为腐败共同体 / 127

2. 贪官的妻子和情妇结成“好姐妹” / 128

3. 利益驱动让情妇与情妇、贪官与情妇的丈夫由“天敌”变“盟友” / 130

◎情妇“扩张”了贪官的腐败胃口和敛财阵容 / 131

四、贪官情妇的不归路 / 133

目录 Contents

1. 被贪官谋害的情妇 / 133

● 从“卿卿我我”到“你死我活”只有一步之遥 / 142

2. 被法律制裁的情妇 / 143

● 情妇腐败也治罪 / 149

V 国际观察——权色交易的全球扫描

一、性丑闻与权色交易 / 156

二、权色交易的“国际脸谱” / 158

1. 权“位”互换式的权色交易 / 158

2. 权“钱”互换式的权色交易 / 161

3. 权“利”互换式的权色交易 / 165

● 权色交易的“国际共性” / 169

三、国际社会如何应对权色交易 / 170

1. 加强道德规范——使官员立德 / 170

2. 完善立法——使官员守法 / 171

3. 加大惩戒——使官员惧法 / 174

4. 社会监督——使官员自律 / 176

VI 反权色交易——构筑惩防体系

一、加强教育 / 182

1. 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 / 182

目录 Contents

2. 加强对党员干部家庭的教育 / 184

3. 加强对公众的教育 / 185

二、加强法规制度建设 / 187

1. 《刑法修正案(七)草案》关注“关系亲密的人” / 187

2. 修改“贿赂”的相关界定 / 188

3. 性贿赂入罪是大势所趋 / 189

4. 值得关注的反性贿赂事件 / 190

三、加强监督 / 193

1. 组织监督是保障 / 193

2. 家庭监督筑防线 / 196

3. 社会监督织天网 / 197

4. 媒体监督铸利剑 / 199

四、惩治有力 / 202

1. 惩治贪官绝不懈怠 / 202

2. 惩治“特定关系人”法不容情 / 203

附录 相关政策法规 / 205

主要参考资料 / 215

后记 / 217

I 导 论

居官之本有三：薄奉养，廉之本也；

远声色，勤之本也；

去谗私，明之本也。

——明·潘府《素言》



2007年9月，由最高人民检察院主办的“惩治与预防职务犯罪展览”在北京揭幕。此次展览披露的16名省部级贪官中，男性15名，其中有14名包养情妇，有的甚至包养多位情妇，如上海市原市委书记陈良宇以及被执行死刑的江西省原副省长胡长清。

据广东省纪律检察委员会公布，在广州、深圳、珠海2001年公开处理的102宗贪污受贿案件中，犯罪人100%地包养了“二奶”。

另据《检察日报》报道，全国人大《婚姻法》起草专家小组负责人巫昌桢的一份调查报告也显示，领导干部腐败60%以上跟包“二奶”有关系，被查处贪官中95%的人有情妇。

2008年《南方人物周刊》截取了2000年以来开庭受审和新近案发的41名省部级高官样本进行分析，发现41名省部级高官中，有36名被曝拥有情妇，占87.80%。

实际上，包养情妇只是一些贪官的生活腐化面，另一些贪官则对狎妓嫖娼乐此不疲，更有一些人既包养情妇又狎妓嫖娼，还与其他异性关系混乱，生活糜烂不堪，令人瞠目。

向前追溯，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后期起，

纪检、监察部门接获举报、反映高级干部情况的三大类问题中，婚外情、腐化堕落事件占首位；贪污、挪用公款占第二位；滥用职权、打击报复占第三。2006年上半年，省级纪委和有关部门接获举报、反映本地区党政机关干部婚外情、涉黄赌案件，比2005年同期上升两倍以上。

2008年2月，《人民论坛》杂志开展了“党政领导干部应谨防哪些诱惑”的调查，随后公布的报告显示，受调查者认为，党政官员应当谨防的诱惑和陷阱排在前四位的分别为：美色诱惑和性贿赂、年节送礼送红包、吃喝玩乐拉拢感情、不法利益共享被拉拢腐蚀。其中“美色诱惑和性贿赂”被排在了第一位。

一、权色交易——社会腐蚀剂

大千世界、芸芸众生，好色者不仅仅是贪官，有钱的商人、富有的公子哥、演艺界的权势人物中，都有好色者。而贪官好色之所以引人瞩目，是因为他们的好色与“权力”密切相关，是以“权”谋“色”。

权力是什么？权力是把双刃剑。作为政治上或职责范围内的强制和支配力量，它可以为民谋利，也可以为自己敛财谋色。

权力是什么？“权力是最好的春药。”当然，是指变质的权力。它能使贪官发情，激发他们谋色的欲望。张二江以古代皇帝的三宫六院为目标，杨枫以封建官僚的三妻四妾为理想。权力还能使贪官发狂，壮大他们谋色的胆量。庞家钰出于报复而强占人妻，徐其耀花心大发而霸占民女，他们没有丝毫的胆怯。权力更能使贪官发疯，加强他们谋色的动力。贪官一旦落入谋色的深渊，便一发不可收拾，从而向贪色的极致发展。有人追求情妇数量之多，有人追求情妇年龄之小；有人嫖妓愿付高额“开处费”，有人愿为私生子设立千万元“贝贝成长基金”。

在权力春药的作用之下，为谋色而发情、发狂、发疯的贪官们的必由之路，就是以权谋财、为色谋利、贪色滥权，演绎一幕幕权色交易的暧昧传奇。

那么，什么是权色交易？

权色交易，指的是国家公务人员利用权力和权力带来的利益与另一方发生性关系以满足生理欲望和感情需要，而另一方则以直接出卖色相或间接雇佣美色为交换，谋取不正当利益。

权色交易的相关人有三方面：一是腐败的国家工作人员，大多为男性，他们是权色交易的罪魁祸首；二是直接出卖色相者，基本为女性，她们是权色交易的筹码；三是间接雇佣美色的不法分子，绝大多数为男性商界人士，他们是权色交易的纽带。

权色交易本质上是一种买卖关系。作为买方的腐败贪官以权力作为沽买美色的筹码,以“权”谋“色”是其主要特征;而卖方则以利益作为售卖美色的最终目的,以“色”谋“利”是其主要特征,性贿赂是其主要手段。

◇ 1. 权色交易的主要类型

具体分析,权色交易有以下主要类型。

一是“权”“钱”互换式的权色交易,即国家工作人员利用权力为直接或间接献色者谋取巨额不法利益。陕西省原政协副主席庞家钰先后包养了11个情妇,身陷红颜的庞家钰为了稳住庞大的情妇团队,便将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大小工程分给她们,让她们利益均分。当陕西省决定投资建设冯家山引水工程时,担任“引水办”主任的庞家钰便将工程分包给几个情妇临时成立的皮包公司。在庞家钰和情妇的胡作非为下,冯家山引水工程财政预算突破1.5亿,最后高达3.2亿!工程竣工后不到半年,就因为质量问题发生塌方和管道爆裂等严重事故,造成巨大经济损失。

二是“权”“位”互换式的权色交易,即国家工作人员利用权力为直接或间接献色者谋取官位和其他政治利益。湖北省荆门市原市委书记焦俊贤为了情妇陈丽,竟然指使有关人员弄虚作假,为只有小学文化、身为“三陪小姐”的陈丽伪造了党员、国家干部身份,并安排到荆门市掇刀开发区文化新闻广播电视局任副局长,还准备出任宣传部副部长。

三是“权”“利”互换式的权色交易,即国家工作人员利用权力为直接或间接献色者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海口市检察院原副检察长王得伟在接受了犯罪嫌疑人之妹的性贿赂后,便投桃报李,以犯罪嫌疑人有病为由违规批准其取保候审,致使其顺利出逃。

◇ 2. 权色交易的危害

——腐蚀了国家工作人员

以权谋色严重腐蚀了国家工作人员,导致了一系列贪腐恶果。以权谋

色首先导致了以权谋财，使“色官”变成了贪官。因为无论是“包二奶”，还是养“小蜜”或嫖娼狎妓，都需要强大的经济后盾，因此，无论是为色而贪财，还是因贪而猎色，风流贪官必然会利用手中的权力猎取钱财。如北京市原副市长刘志华利用职权为他人牟取资产置换、土地开发、职务晋升、银行借贷等方面的利益，单独或者伙同其情妇王建瑞索取或者非法收受财物折合人民币 696.59 万元。

——严重干扰了国家的政治生活和经济秩序

一些腐败贪官在包养情妇或接受了贿赂者提供的色情服务后，为了给情妇、“二奶”或献色的不法分子谋取不当利益，不惜滥用职权，直接诱发了各种职务犯罪。首先，滥用权力破坏了正常的经济秩序，导致违规审批、违规放贷、国有资产流失。如中国银行原副董事长刘金宝为了弥补初恋的遗憾，花费 400 万港币供情人整容，以复制“同桌的她”；为了回报给情妇买房的企业，又先后违规贷款 18 亿元。而不法商人张荣坤则通过奉献美色，从上海市社保局原局长祝均一、上海市宝山区原区长秦裕等人手中套取了近 60 亿元。此外，权色交易还导致了卖官鬻爵，冲击了人事制度的权威性，干扰了正常的干部选拔程序。如广东省国土厅原副厅长雷杰利用职务之便，将自己在夜总会结识的情妇马某从新疆调往广东德庆县，先后安排在县检察院、人大常委会机关、县公安局等要害部门任职，使其从一个无业人员成为县公安局副局长级侦察员。另外，权色交易还导致了司法腐败。一些党政要员和一些政法干部在不法分子以色行贿的拉拢、腐蚀之下，心甘情愿地充当了不法分子违法犯罪活动或逃避法律制裁的“保护伞”。

——严重败坏了社会风气

国家工作人员是国家行使公权力的基础细胞，作为“国家的人”，其“反道德示范”的作用远远大于普通人。当包养情妇成为某些官员身份的象征，当狎妓嫖娼成为某些官员炫耀的资本时，不仅败坏了党和政府的形象，也破坏了社会的公序良俗。与此同时，一些身为“二奶”“情妇”的女性通过向贪官献身获得了常人不可能获得的优越生活，不仅不被人耻笑还被某些人所羡慕。这对那些心智不成熟、向往虚荣生活的女性来说，无疑是

极为不良的暗示。

——挑战了婚姻道德，影响了社会和谐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一夫一妻制是我国婚姻的基础，夫妻双方有相互忠诚的义务。包养情妇、狎妓嫖娼直接破坏了婚姻道德，挑战了家庭伦理；更有一些贪官还无视法律，犯下了重婚罪。这些都破坏了婚姻的和谐，也动摇了社会稳定的基石。

权色交易现象也激起了广大公众的义愤，中国社会调查所曾经做过的一次调查显示，有 69.9% 的人认为性贿赂现象“严重”，17% 的人认为这种情况是非常严重，84.7% 的人认为应当增加“性贿赂罪”。

（此处为模糊文字，主要内容涉及权色交易、性贿赂等现象的讨论，以及公众对此类行为的看法和呼吁。）

卢金生与花蝴蝶——

（此处为模糊文字，主要内容涉及卢金生与花蝴蝶的权色交易案例，以及对其行为的分析和评价。）

二、惩防并举——遏制权色交易

近年来，我国反腐败的力度不断加大。针对权色交易的严峻形势，党和政府在广大党员干部中加强了党纪国法教育，制定、颁布了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实施了对公务人员个人生活的报告与监督制度，并依法惩治了一批腐败贪官，开始探索有效遏制权色交易的新思路。

◆ 1. 完善法律法规——直指涉性腐败

遏制权色交易，首先需要法律保障。为此，一些重要法律法规中都列入了相关条款。

2005年4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

